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96%,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2年5月23日至2012年11月22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情况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证监许可[2010]395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00万股,发行价格为22元/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总额59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7,837,368.70元。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2012年4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8,985.5万元,其中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使用24,294.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347.7万元;服装(工装)生产线和产品研发中心项目使用2,503.7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6,600万元;增资广州市集盛服饰皮具有限公司项目4,500万元;购买海南广州二处办公写字楼3,739.7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使用期限为2011年11月20日至2012年5月19日,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938.2万元,专户余额7,736.8万元。

三、上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1年1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96%,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1年11月20日至2012年5月19日,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12年5月16日,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57)及《关于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8)。

四、本次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最大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96%,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2年5月23日至2012年11月22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通过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同等数额的银行借款,按现行同期银行借款利率6.10% 6个月以内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152.5万元。
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目前预计,公司可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追加,以确保项目进度。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

五、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合法权益之行为;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在6个月内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期限6个月。

七、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

2、凯撒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7,837,368.70元,公司拟使用总额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单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50%”的规定。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2012年5月23日至2012年11月23日,未超过6个月。
4、凯撒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所涉及的资金总额和使用期限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

5.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凯撒股份本次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23日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4名监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1名监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在6个月内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补充流动资金,期限6个月。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5月23日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6名董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3名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作出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2年5月23日至2012年11月22日,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96%,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23)。】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细则》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郑雅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产品开发设计和市场策划,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郑雅珊女士个人简历:女,中国籍,香港永久居民,26岁,汉族,大学学历,2009年毕业于英国伦敦中央圣马丁艺术设计学院,曾任广州市凯撒服饰设计有限公司市场策划助理,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策划助理,现任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研发中心、市场策划部助理。

郑雅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父母郑合明先生、陈玉琴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23日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8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和出售股权的议案》
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

同意公司收购广西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52%的股权,转让价格5200万元;并将本公司持有的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18%的股权转让给广西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2700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和出售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7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08年1月10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聚柴发动机合营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玉柴机器”)、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吉利集团”)在浙江省天台县、山东省济宁市共同设立合营公司。两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柴油发动机及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及围绕柴油发动机开展的技术和服务业务。两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5亿元,其中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江三立”)注册资本1亿元;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济宁玉柴”)注册资本1.5亿元;本公司分别占两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18%。玉柴机器分别占两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52%。【详细内容见公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07-035)。】

二、交易各方名称
0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0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0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四、交易价格
交易双方以原始出资股权价格1:1互换,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方式补足,即:公司将持有济宁玉柴18%股份2700万股转让给玉柴机器,玉柴机器需支付公司2700万元人民币;玉柴机器将持有浙江三立52%股份5200万股转让给公司,公司需支付玉柴机器5200万元人民币。双方以换股方式互换计算时,即:5200万元-2700万元=2500万元,公司需以现金方式支付玉柴机器2500万元,即52,000万元人民币现金受让支付。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和出售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不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出售和收购股权的交易在交易双方自愿、平等、合法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0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广西玉林市天桥路88号
法定代表人:晏平
注册资本:472,989.346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桂总字第450000400005190号
主营业务:柴油机、汽油机、发电机组、小型工程机械的制造、销售等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玉柴机器资产总额为180.35亿元,负债总额为114.39亿元,净资产为66.05亿元;2011年营业收入为153.34亿元,营业利润为14.29亿元,净利润为12.03亿元。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44亿元。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浙江玉柴三立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发动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与服务。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8年6月5日
注册地:天台县始丰街道官塘村

0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出资额(万元)
5200
3000
1800
10000
持股比例
52%
30%
18%
100%

上述股权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0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浙江三立资产总额为17,002.11万元,负债总额为2,838.43万元,净资产为14,163.68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为0,营业利润为-383.21万元,净利润为-383.2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9.37万元。
浙江三立没有对外担保情况,也未占用公司资金,本公司没有对浙江三立提供担保,也未委托其理财。

以上财务数据来源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公司报表的数据。
2.济宁玉柴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发动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与服务。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8年3月12日
注册地:济宁市崇文大道1号

0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出资额(万元)
7800
4500
2700
15000
持股比例
52%
30%
18%
100%

上述股权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0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济宁玉柴资产总额为27,145.31万元,负债总额为14,450.37万元,净资产为12,694.94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为0,营业利润为-980.85万元,净利润为-980.8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8.56万元。
济宁玉柴没有对外担保情况,也未占用公司资金,本公司没有对济宁玉柴提供担保,也未委托其理财。

以上财务数据来源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公司报表的数据。
吉利集团放弃上述两家标的公司的优先购买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以原始出资股权价格1:1互换,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方式补足,即:公司将持有济宁玉柴18%股份2700万股转让给玉柴机器,玉柴机器需支付公司2700万元人民币;玉柴机器将持有浙江三立52%股份5200万股转让给公司,公司需支付玉柴机器5200万元人民币,即双方换股后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玉柴机器贰仟伍佰02,500万元人民币股权转让费。

2、换股后股权结构:济宁玉柴将由玉柴机器控股70%,公司不再持有济宁玉柴的股份;浙江三立将由公司控股70%,玉柴机器不再持有浙江三立的股份;吉利集团维持两合营公司的原有30%持股比例不变。

3、双方完成换股后,浙江三立不再生产柴油发动机,将主要生产发动机曲轴,玉柴股份和吉利集团在质量保证、价格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配套浙江三立生产的曲轴;吉利集团应向浙江三立引荐2-3家高档汽车零配件企业采购浙江三立的产品;玉柴股份向浙江三立提供技术支持。

4、交易款项于协议生效后10日内交付完毕。
5、协议于2012年5月22日,由合营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運輸机械工业园区签订。协议经合营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行生效。

五、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提名三名将不再担任济宁玉柴的董事、监事和高层人员,同样,玉柴机器提名的人员也不再担任浙江三立的董事、监事和高层人员。
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交易款项。

六、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济宁玉柴股权,增加本期利润394.94万元;购买玉柴三立股权不影响本期损益。公司支付25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现发布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2:00—4:00。
(三)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5月28日至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5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5月28日下午15:00至5月29日下午15:00,具体上网时间见网址。
(四)网络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成都办公楼(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三色路209号火炬动力港南区8栋9楼)。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六)投票规则
1.公司股票实行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 授权委托书登记日:2012年5月23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5月23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公司的保荐代表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5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特别授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5月24日至5月25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入股东账户卡和委托入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5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46 投票简称:北化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0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0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1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6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00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电子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0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0激活投票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391185-83391184/86
申请数字证书书面邮件地址:zcsun@cninfo.com.cn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391022/83390728/83391192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0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0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0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0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5月28日下午15:00至5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自峰
联系电话/传真:028-85925739/13561668918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三色路209号火炬动力港南区8栋9楼
邮编:610063
(二)会议费用
与会会议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通知。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阮生女士 在下列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赞成0 反对0 弃权0
委托入盖章/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入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入持股数: 委托入持股数:
委托入股东账号: 委托入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6,678,052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327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0.38943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327400股。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626,678,05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897,866,712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3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5月3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权益分派 转账于2012年5月31日直接划入股东证券账户。
2.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委托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派 转 账 无 限 售 流 通 股 的 起 始 交 易 日 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58.54	13.50%	3660.35	12118.89	13.50%
1.国家持股					

五、会议地点: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张炜
咨询电话:010-63704082 传真电话:010-6370417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3日

2.国有法人持股 1660.00 2.65% 718.35 2378.35 2.65%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8.54 10.85% 2942 9740.54 10.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70.00 10.80% 2929.65 9699.64 10.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54 0.05% 12.35 40.90 0.0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五、高送转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1.人民币普通股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667.81 100.00% 27118.86 89786.67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 转 股 后,按新股本897,866,712股摊薄计算,2011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911元。
八、咨询机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张炜
咨询电话:010-63704082 传真电话:010-6370417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3日

2.国有法人持股 1660.00 2.65% 718.35 2378.35 2.65%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8.54 10.85% 2942 9740.54 10.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70.00 10.80% 2929.65 9699.64 10.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54 0.05% 12.35 40.90 0.0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五、高送转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1.人民币普通股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667.81 100.00% 27118.86 89786.67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 转 股 后,按新股本897,866,712股摊薄计算,2011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911元。
八、咨询机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张炜
咨询电话:010-63704082 传真电话:010-6370417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3日

2.国有法人持股 1660.00 2.65% 718.35 2378.35 2.65%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8.54 10.85% 2942 9740.54 10.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70.00 10.80% 2929.65 9699.64 10.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54 0.05% 12.35 40.90 0.0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五、高送转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1.人民币普通股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667.81 100.00% 27118.86 89786.67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 转 股 后,按新股本897,866,712股摊薄计算,2011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911元。
八、咨询机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张炜
咨询电话:010-63704082 传真电话:010-6370417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3日

2.国有法人持股 1660.00 2.65% 718.35 2378.35 2.65%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8.54 10.85% 2942 9740.54 10.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70.00 10.80% 2929.65 9699.64 10.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54 0.05% 12.35 40.90 0.0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五、高送转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1.人民币普通股 54209.26 86.50% 23458.51 77667.78 86.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667.81 100.00% 27118.86 89786.67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 转 股 后,按新股本897,866,712股摊薄计算,2011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911元。
八、咨询机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5区3号楼
咨询联系人:张炜
咨询电话:010-63704082 传真电话:010-6370417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3日

2.国有法人持股 1660.00 2.65% 718